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投资新建散货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投资新建4艘6.5万吨级散货船项目，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海运（新加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运（新加坡）公司”）拟投资新建1艘8.2万吨级散货船项目。

● 投资金额：预计4艘6.5万吨级散货船项目总投资不超过98,000万元人民币，1艘8.2万吨级散货船项目总投资不超过3,650万美元。项目投资金额均以实际投资建造情况为准。

● 交易实施尚需履行的审批及其他相关程序：4艘6.5万吨级散货船项目和1艘8.2万吨级散货船项目均已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和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其它需要提醒投资者重点关注的风险事项：本次两个项目均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开展尚存在不确定性，存在一定市场、经营等风险，公司将及时披露项目进展情况，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 对外投资概述

（一）本次交易概况

1. 本次交易概况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船队结构，扩大船队规模，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公司拟投资新建4艘6.5万吨级散货船项目，预计项目总投资不

超过 98,000 万元人民币，海运（新加坡）公司拟投资新建 1 艘 8.2 万吨级散货船项目，预计项目总投资不超过 3,650 万美元。

2. 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 新设公司 ☐ 增资现有公司（ ☐ 同比例 ☐ 非同比例） --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 ☐ 全资子公司 ☐ 控股子公司 ☐ 参股公司 ☐ 未持股公司 ☒ 投资新项目 ☐ 其他：_____
投资标的名称	公司拟投资新建 4 艘 6.5 万吨级散货船项目；海运（新加坡）公司拟投资新建 1 艘 8.2 万吨级散货船项目
投资金额	☐ 已确定，具体金额（万元）：_____ ☒ 尚未确定 预计项目总投资不超过 123,550 万元人民币。其中 4 艘 6.5 万吨级散货船项目总投资不超过 98,000 万元人民币，1 艘 8.2 万吨级散货船项目总投资不超过 25,550 万元人民币（按美元兑人民币汇率 1:7 测算）。
出资方式	☐ 现金 ☐ 自有资金 ☐ 募集资金 ☐ 银行贷款 ☐ 其他：_____ ☐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 股权 ☒ 其他：包括但不限于自有资金或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对项目的实施进度进行合理规划调整。
是否跨境	☒ 是 ☐ 否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召开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投资新建 4 艘

6.5 万吨级散货船的议案》和《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宁波海运（新加坡）有限公司投资新建 1 艘 8.2 万吨级散货船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开展公开招投标确定建造厂商，并办理 4 艘 6.5 万吨级散货船项目船舶建造合同签订、造船资金筹措等相关事宜，同意海运（新加坡）公司经营班子开展公开招投标确定建造厂商，并办理 1 艘 8.2 万吨级散货船项目船舶建造合同签订、造船资金筹措等相关事宜。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的决策权限，上述投资新建船舶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无需经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准。

（三）是否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上述投资新建船舶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标的概况

公司拟投资新建 4 艘 6.5 万吨级散货船项目，预计项目总投资不超过 98,000 万元人民币，海运（新加坡）公司拟投资新建 1 艘 8.2 万吨级散货船项目，预计项目总投资不超过 3,650 万美元。

（二）投资标的的信息

1. 投资标的

（1）项目基本情况

投资类型	☒ 投资新项目
项目名称	4 艘 6.5 万吨级散货船项目；1 艘 8.2 万吨级散货船项目
项目主要内容	公司拟投资新建 4 艘 6.5 万吨级散货船项目，海运（新加坡）公司拟投资新建 1 艘 8.2 万吨级散货船项目。
建设地点	中国
项目总投资金额	预计项目总投资不超过 123,550 万元人民币（其中海运（新加坡）公司拟投资项目按美元

	兑人民币汇率 1:7 测算)。
上市公司投资金额	预计项目总投资不超过 123,550 万元人民币 (其中海运(新加坡)公司拟投资项目按美元兑人民币汇率 1:7 测算)。
是否属于主营业务范围	☒ 是 ☐ 否

(2) 各主要投资方出资情况

公司为 4 艘 6.5 万吨级散货船项目的投资方和实施主体,海运(新加坡)公司为 1 艘 8.2 万吨级散货船项目的投资方和实施主体,上述项目均不涉及其他投资方。

(3) 项目目前进展情况

项目均处于前期筹备阶段。

(4) 项目市场定位及可行性分析

公司投资新建 4 艘 6.5 万吨级散货船项目和海运(新加坡)公司投资新建 1 艘 8.2 万吨级散货船项目,有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船队结构,扩大船队规模,提升公司竞争力。

(四) 出资方式及相关情况

上述新建散货船项目的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自有资金、银行贷款或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公司将根据实际情况对项目的实施进度进行合理规划调整。

三、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公司及海运(新加坡)公司将在招投标后确定建造厂商并签署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船舶建造合同,最终投资情况以各方实际签署的正式合同为准,公司将根据实际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投资新建 4 艘 6.5 万吨级散货船项目和海运(新加坡)公司投资新建 1 艘 8.2 万吨级散货船项目是公司围绕整体发展战略及业务发展需求作出的审慎决策,可以优化公司船队结构,符合节能减排需要,推动公司转型升级。

五、存在的风险分析

1. 建造厂商以招投标方式确定，可能存在流标风险。

2. 受全球地缘政治、经济周期波动及航运市场变化等因素影响，公司水路货物运输业务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及经营管理等诸多变化，动态评估风险并同步调整风险应对策略，保证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海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25日